

114年7月3日

內政部新聞資料

■新聞稿 1 則 背景資料 份 照片
■請立即發布 請於 年 月 日發布

發稿單位：警政署刑事警察局

聯絡人：林書立科長

聯絡電話：0918-888-565

發言人室：楊雅婷科長

聯絡電話：0928-837-496

行政院啟動「114年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」

全力保護暑期安全活動空間

內政部於今(3)日行政院會報告「114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」規劃方向。部長劉世芳表示，每年7月至8月份暑假期間天氣炎熱，青少年至溪河、海邊遊憩，易因疏忽戲水危險性發生水域安全問題，或深夜留連KTV、夜店、網咖、撞球間、電子遊藝場、舞廳等營業場所衍生事端及影響安全情事。另青少年將藉由參加活動、勞動、運動進行自我探索及社會情緒學習，因參與實體或網路活動機會增加，學習過程中易遭受有心人士不法侵害或影響身心健全發展危害。

劉世芳提到，為於暑假期間加強保護青少年安全，避免遭受安全及不法危害，行政院於今(3)日院會由內政部提報「114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」，彙整各部會暑期相關保護措施，包含於「精準查察」面請有關機關透過營業稽查、勞動稽查、安全檢查等手段，強化營業場所及水域安全；透過危險駕駛裁罰、道安講習等裁罰性不利處分，避免青少年致生安全危害；透過刑事調查、查緝、起訴，使青少年易涉入或遭利用犯罪行為得獲抑制。另於「有效宣導」面請有關機關藉由辦理實體或網路活動設定適當客群、場所，對於人身安全、婦幼安全、勞動安全、網路安全要點精準投放，增加家長及青少年知能，避免遭受不法及安全危害，亦避免少年曝露觸法風險及預防涉入犯罪。

劉世芳指出，少年涉入犯罪多與「身心未臻成熟」、「家庭功能不健全」及「教育功能不完備」有關，應加強社會對於個人及家庭的教化功能，請各部會藉由「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」落實暑假期間的教育及預防機制，協助個人及家庭步上正軌，保護暑期安全活動空間並維護青少年身心健全發展。另呼籲青少年暑期上網時應對幾種常見詐騙情境保持高度警覺，謹記「防詐 5 不」原則：「不接」不明跨境來電、「不聽」操作匯款指令、「不看」不明網路連結、「不傳」個人資料與帳號密碼、「不信」自稱師長要求繳交保證金，避免落入詐騙陷阱或不慎淪為詐騙共犯。遇有可疑情狀時，可多加利用「165 打詐儀錶板」網站瞭解真實案例、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尋求專人協助，多方判斷，可有效防範詐騙犯罪，確保自身及他人財產安全。